（上接B326版）

委托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含本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适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7、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委托理财具体事宜，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资金状况确定具体投资品种和投资金额。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拟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同样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为防范风险，公司拟通过以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投资操作，规范管理，控制风险。

（2）公司拥有专业的投资团队，投资前进行充分调研及分析论证，以降低投资风险。

（3）根据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现金流的情况，公司合理安排投资资金。

（4）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投资后将持续跟踪投资标的公司经营情况、资本市场表现等，并建立内部评级及报告机制，进行阶段性检视与汇报，实现动态管理投资价值与风险，阶段性检视报告将定期报送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6）公司内审相关部门负责委托理财情况的日常监督，每季度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核实，对存在的问题应立即向董事长汇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随时调查跟踪公司投资情况，以此加强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的跟踪管理，控制风险。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委托理财活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上述事项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35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五、相关承诺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35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做出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一）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规定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2、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明确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以及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二）变更日期

1、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准则解释第14号规定的业务，根据准则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2、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内容自2021年12月31日起施行。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解释第14号、解释第15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解释第14号明确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解释第14号明确了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解释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该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企业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该解释的规定，并在附注中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

（4）解释15号规定了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资金、对于成员单位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资金集中管理涉及非流动项目等的列示与披露要求。解释15号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解释15号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该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5）解释15号对亏损合同的判断进行了规范，明确了履行合同成本的组成。企业应当对在首次施行解释15号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解释，累积影响数应当调整首次执行该解释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应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新会计政策的执行可以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及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37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举行2021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卫伟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杨军先生、独立董事叶欣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叶威先生、保荐代表人吕绍昱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9日（星期一）下午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1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38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4,000.00万元-77,000.00万元		盈利：11,677.3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533.71%-559.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4,000.00万元-77,000.00万元		盈利：383.3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9,202.17%-19,984.6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4元/股-0.36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地推进战略目标的实施，坚持研运一体战略，并不断推动产品精品化、多元化和市场全球化。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亿元至7.7亿元，同比上升533.71%-559.4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运营的主要游戏产品所处生命周期不同所致。

公司游戏业务具有先投入后回收的特性，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新上线游戏产品数量增加，由于新游戏处于上线推广初期，对应的销售费用增长率会在这一阶段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进而对2021年第一季度的净利率产生阶段性影响。作为对比，2021年第一季度新上线的《荣耀大天使》《斗罗大陆：武魂觉醒》等多款游戏在本报告期已进入成长期，并为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带来积极促进作用。另外，公司在全球发行的《斗罗大陆：魂师对决》《Puzzles & Survival》《叫我大掌柜》《云上城之歌》等多款游戏表现优秀，公司因地制宜持续增加对相关出海产品的流量投放，伴随前期投入的回收和海外市场的拓展，助力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的稳健发展。

公司将继续坚持“精品化、多元化、全球化”战略，通过提高研发水平和精细化运营的方式进一步拓宽游戏品类和提升市场份额，为玩家提供更多精品游戏，保持业绩稳健发展，为股东创造更高价值。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36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近期，全国多个省份仍存在新冠肺炎本土确诊病例，为贯彻有关特殊时期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公司就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含登记）提示如下：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如参加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及本人健康证明文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进入公司或股东大会会场内需全程佩戴口罩，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现场会议公司不接受来自中高风险区域的人员参加。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2年5月17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A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凡2022年5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666号三七互娱大厦2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上述议案1-10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内容。

3、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666号三七互娱大厦20楼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叶威　王思捷

（2）联系电话：（0553）7653737　　传真：（0553）7653737

（3）联系邮箱：ir@37.com

（4）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666号三七互娱大厦20楼

（5）邮政编码：510630。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登记表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55；投票简称：三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至议案10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投票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全权委托　（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编码	表决事项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2年5月1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三七互娱（00255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帐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25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全体监事确认：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了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英文版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了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英文版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中文版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75,575,877.6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65,598,560.92元，提取本年法定盈余公积金166,559,856.09元，期初未分配利润1,160,408,295.15元，报告期实际分配2020年度利润440,312,549.40元，实际分配2021年半年度利润为330,234,412.05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88,900,038.53元。

经董事会审议，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7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回报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地执行，保证了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完整、合理、有效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广州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广州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详细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誉良好、证券执业资格完备，在为公司提供2021年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规模不断扩大，美元、港币等外币结算业务占比不断攀升，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的不良影响，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不超过本金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为1年，公司在上述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上述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求，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00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额度（包含对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2.0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亿元。

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一年，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鉴于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需采取反担保措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担保手续。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资金充裕，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以及良好的信誉，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系上市公司根据业务模式所作出的整体安排。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拥有绝对控制力，并对全资子公司的资金及财务状况实时监控，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为其提供担保支持，主要是为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稳步拓展市场。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5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证券投资的目的为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适时使用自有资金针对包括但不限于行业上下游或相关行业公司进行证券投资，进一步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助推经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35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的目的为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规定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明确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以及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二）变更日期

1、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准则解释第14号规定的业务，根据准则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2、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内容自2021年12月31日起施行。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解释第14号、解释第15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解释第14号明确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解释第14号明确了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解释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